

水资源价格机制与经济社会影响评估

王康乐 412722199706021053

摘要

水资源作为基础性自然资源与战略性经济资源，其价格机制的设计直接关系到资源配置效率与社会公平分配。本文梳理了我国现行水资源价格机制的构成与特征，从经济效率、产业结构、居民生活三个维度评估价格机制调整带来的影响，分析当前水价机制存在的结构性缺陷，并提出完善阶梯水价、健全生态补偿、兼顾效率公平的优化路径。研究认为，合理的水价机制能够通过价格杠杆引导节水行为，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同时也需要对低收入群体采取配套保障措施，避免价格调整对基本民生造成冲击。

关键词：水资源价格；价格机制；经济影响；社会评估

一、我国水资源价格机制的构成与演进

我国水资源价格机制经历了从无偿使用到有偿供给、从单一行政定价到市场化定价的演进过程。现行水价体系主要由水资源费、水利工程供水价格、城市自来水价格污水处理费三部分构成，其中水资源费体现国家对水资源的所有权，水利工程供水价格补偿供水工程的运营成本，城市自来水价格与污水处理费覆盖供水与污水处理的运营维护成本。2012 年以来，我国逐步在城镇推广居民阶梯水价制度，对非居民用水推行超计划累进加价制度，通过价格杠杆倒逼用水主体提高节水意识，遏制水资源浪费现象。

从定价主体来看，我国水价长期以政府定价为主，市场化定价的范围逐步扩大。水利工程供水价格、城市居民用水价格均由地方价格主管部门核定，定价过程综合考虑供水成本、用户承受能力与节水目标。而对于部分工业用水、再生水等非传统水资源，已经逐步放开价格管制，允许供需双方协商定价，市场化程度不断提高。这种政府主导与市场补充相结合的定价模式，既保障了水资源的公共属性，也为发挥市场配置资源作用预留了空间。

二、水资源价格机制的经济影响评估

从资源配置效率来看，合理的水价机制能够纠正水资源免费或者低价带来的市场扭曲。长期以来，我国水价整体偏低，水价仅覆盖部分运营成本，无法反映水资源的稀缺性与生态价值，导致用水主体缺乏节水动力，水资源浪费现象严重，

农业灌溉用水有效利用系数仅为 0.57 左右，远低于发达国家 0.7-0.8 的水平。当水价逐步调整到反映水资源稀缺成本的水平时，价格信号会引导用水主体主动调整用水行为，淘汰高耗水的生产工艺，推广节水技术，从而提升整体水资源利用效率。根据国内相关研究，水价每上涨 10%，工业用水需求会下降约 3.5%，居民用水需求下降约 2.5%，价格杠杆的调节作用较为显著。

从产业结构转型来看，水价调整会推动高耗水产业向低耗水产业转移，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对于钢铁、化工、火电等高耗水行业，水价上涨会直接拉高生产经营成本，倒逼企业要么加大节水投入，要么逐步退出水资源匮乏地区，进而推动区域产业向技术密集型、低耗水型转型。以我国华北缺水地区为例，近年来通过稳步提高水资源税与水价，倒逼一批高耗水小企业退出市场，同时推动大型企业加大循环用水改造，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从不足 70%提升到超过 90%，产业用水效率得到明显提升。对于农业而言，合理的水价能够促进农业种植结构调整，鼓励农民改种低耗水高附加值作物，同时推动农业节水灌溉技术的推广，提升农业用水效率。

从经济增长的角度来看，水价机制的市场化调整短期会对高耗水行业带来一定成本压力，但长期会推动全要素生产率提升。水价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会倒逼企业开展技术创新，优化生产流程，减少水资源消耗，反而会提升企业的长期竞争力。同时，水价调整获得的收益可以用于水资源基础设施建设与生态治理，改善水资源供给条件，为长期经济增长奠定基础。

三、水资源价格机制的社会影响评估

水是居民基本生活必需品，水价调整直接关系到居民生活成本与社会公平。对于大部分中高收入群体而言，水费支出占家庭消费支出的比重很低，一般不足 1%，水价小幅调整对其生活质量几乎没有影响。但对于低收入群体而言，水费支出占消费支出的比重相对较高，水价上涨会直接挤压其其他基本消费支出，降低生活水平。阶梯水价制度的设计初衷就是保障低收入群体的基本用水量价格稳定，对超定额用水部分提高价格，既能够引导节水，也能够兼顾社会公平，但在实际执行过程中，部分地区基本水量定额设置偏低，仍然会对部分多人口家庭带来一定压力。

水价调整对城乡居民的影响也存在明显差异。农村地区供水成本较高，水价长期低于成本，多数农村供水工程依赖财政补贴维持运营，水价机制无法覆盖运营成本导致工程维护不足，供水稳定性较差。逐步合理提高农村水价，能够改善农村供水工程的运营状况，提升供水质量，但也会增加农民的生活支出，需要针对农村低收入群体制定相应的补贴政策，避免加重其负担。

此外，水价机制调整还会对公共服务供给产生影响。水价上涨会带动城市供水与污水处理行业的健康发展，提升污水处理能力与供水安全性，改善城市公共服务质量。如果水价长期低于成本，供水企业缺乏资金开展管网改造与设施维护，会导致管网漏损率居高不下，不仅浪费水资源，还会影响供水安全，损害全体居民的公共利益。因此，合理的水价机制是保障水资源公共服务稳定供给的基础。

四、当前水资源价格机制存在的主要问题

第一，水价总体仍然偏低，无法充分反映水资源的稀缺性与生态环境成本。当前我国水价构成中，生态环境成本并没有完全纳入价格体系，水资源开发利用带来的生态修复成本主要由财政承担，没有通过价格传导到用水主体，导致水价无法真正反映水资源的全部价值，价格杠杆的调节作用得不到充分发挥。

第二，价格结构不合理，交叉补贴问题较为突出。长期以来，我国实行工业用水补贴居民用水、城市用水补贴农业用水的交叉补贴政策，导致工业水价偏高、农业水价偏低，既影响了工业企业的竞争力，也无法调动农业节水的积极性，价格结构扭曲降低了整体水资源配置效率。

第三，市场化定价机制不完善，价格调整缺乏灵活性。水价调整需要经过严格的行政审批程序，调整周期较长，无法及时反映水资源稀缺程度与供水成本的变化，导致价格信号滞后，无法及时引导用水行为调整。

五、完善水资源价格机制的对策建议

首先，进一步完善阶梯水价与超计划累进加价制度，科学核定基本用水量定额，在保障居民基本用水需求的前提下，充分发挥价格杠杆的节水作用，针对多人口家庭适当增加基本用水量额度，对低收入群体实行水费补贴，保障水价调整不影响基本民生。其次，逐步理顺水价结构，清理不合理的交叉补贴，逐步实现各类用水价格都能够覆盖成本并合理盈利，推动水价反映水资源的稀缺性与生态价值。再次，进一步扩大市场化定价范围，对工业用水、服务业用水逐步放开价格管制，允许供需双方根据水资源稀缺程度协商定价，发挥市场在水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最后，建立水价动态调整机制，根据供水成本变化、水资源稀缺程度与用户承受能力，及时调整水价，保障价格信号的准确性。

参考文献

[1] 胡鞍钢，王亚华. 中国水价改革与水资源可持续利用[J]. 管理世界, 2000(03):150-159.

[2] 姜文来. 水资源价格形成机制研究[J]. 资源科学, 2001(04):16-21.

[3] 刘旭军, 张郁. 居民阶梯水价的社会公平效应评估[J]. 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 2015,25(08):140-147.